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 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 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坤主 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 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 票,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取消拟向上述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 46.50 万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2 名调整为 50 名, 拟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575.00 万股调整为 516.87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460.00 万股调整为 413.50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115.00 万股调整为 103.37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1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22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关联董事王健坤、林该春、王泽宁、王丽卿、陈文柱、李博回避了该项议案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 年 10 月 21 日,确定以 8.7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 名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 26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 6.27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6 名第二类激励对象授予 15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合计授予 41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1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22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关联董事王健坤、林该春、王泽宁、王丽卿、陈文柱、李博回避了该项议案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